

# 温州技师学院扩建工程总承包（EPC）

## 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温州技师学院扩建工程已由温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温发改审〔2023〕14号、温发改审〔2023〕67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市级财政统筹安排，出资比例为100%，项目业主为温州技师学院，招标人为温州技师学院，委托代理机构为浙江大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行政监督部门为温州市政务服务管理中心。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总承包（EPC）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项目核定工程总概算20786.99万元，其中工程费用约18712.55万元。建设规模：地块总建设用地面积37378平方米（最终以地籍图为准），本次扩建工程建设用地面积29717平方米。另南侧已建学生宿舍区改造实施范围用地面积250平方米。本次新建地上建筑面积29480.09m<sup>2</sup>，其中1#教学实训楼15333.62m<sup>2</sup>、2#综合楼6198.16m<sup>2</sup>、3#学生宿舍7724.05m<sup>2</sup>、4#配电房98.40m<sup>2</sup>、5#门卫84.02m<sup>2</sup>、6#门卫41.84m<sup>2</sup>。另新建架空层1682.34m<sup>2</sup>，新建地下建筑面积3077.47m<sup>2</sup>（不含地下消防水池面积311.16m<sup>2</sup>，配建人防面积2526.00m<sup>2</sup>）。本次新建建筑占地面积5988.40m<sup>2</sup>（其中6#门卫位于南侧已建学生宿舍区，占地面积41.84m<sup>2</sup>）；建设地点：项目选址于温州市瓯江口新区一期F-01-12b地块。

2.2本次招标范围：从本工程建设范围内的工程施工图设计开始至工程竣工并投入使用及缺陷责任期的技术服务与缺陷修复、保修期的保修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工程用地范围内的施工图设计和各类专项设计、所有工程材料设备的采购和保管、安装及调试、工程施工、验收、移交、备案和保修服务等。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发包人要求内容。

设计包括但不限于：EPC单位以审查通过的扩初文件为准，深度不足的及剩余所有设计（含专项设计）由EPC单位全部负责，直至出图并通过业主、政府相关单位审查。具体包括但不限于红线范围内的总图、建筑、结构、室外软土地基处理方案及图纸设计、试桩图及桩基图、人防、给排水（含市政管网接管）、暖通（含空调）、燃气（含市政管网接管）、电气（含室内外管线、高低压电力设计）、消防、弱电、智能化、电梯、安防设计、幕墙、节能、室内设计、二次装修（含食堂餐厅厨房设计）、照明、门窗栏杆、涂料分缝等深化设计、装配式设计、校园工艺、抗震支架、室外景观、海绵城市、绿色建筑、室外配套设施、泛光照明、校园内交通设计、日照分析、成本概算等涉及本项目所有的专项设计以及施工图设计（含深化设计）；施工配合、成本测算配合、专家审查会议（含会议组织、协调、图纸盖章等内容）、协助业主及相关单位图纸盖章、竣工图配合及全咨方或业主提出的各项设计配合等服务）、提供设计小样清单、设计样板盒及展示样板墙的设计图纸、设计样板段方案及图纸；项目设计阶段（不含勘察）的BIM技术应用。

施工包括但不限于：工程设计范围内原土方处理、施工道路、水电通讯设施、软土地基处理、基坑支护、桩基工程、建筑、结构（含钢结构）、人防工程及设施、电气（含室内外管线、高低压电力工程、充电桩）、给排水（含市政管网接管）、暖通、弱电、智能化、二次装修、建筑幕墙和门窗、消防、室外附属配套工程（包括道路广场、景观绿化、室外管线、各类综合管网管线、供水、供电、信息网络等，其中电力、供水、通讯包括市政管网接管）、建筑机电抗震、各类机电安装、体育配套设施、电梯、空调、热水器、光伏工程等涉及的所有主体工程、专项工程和附属工程施工及配套工作（含地下障碍物处理、场地平整、临时道路、临时用水、临时用电（含变压器等用电设施）等临时接管以及本工程范围内需牵头协调的配合工作等）及项目施工阶段的BIM技术应用等所有涉及施工的项目。

设备采购包括但不限于：电梯、厨房设备、充电桩、热水器等初设批复涉及本项目所有的采购（具体以发包人指令为准）。

本次招标控制价189713213元。

2.3计划工期：499个日历天（以中标通知书发放之日起开始计算至工程竣工时间），包含设计（含前期工作）、施工工期，要求于2025年12月31日前竣工；3#学生宿舍、4#配电房、6#门卫须2025年8月5日前完成单位工程验收达到入住条件。

2.4其他：详见招标文件。

2.5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 是

2.6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 否（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

3.1具备①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②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投标人须同时具备上述①②项资质或由上述①②项组成联合体）（承担施工任务单位对应资质应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上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合格”状态）

3.2本次招标 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2.1项目负责人由牵头单位人员委派；

3.2.2联合体数量不超过2个；

3.2.3联合体的各专业资质等级，根据联合体协议书约定的专业分工认定，相同专业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承担相应专业工作的资质等级

较低的单位确定；不同专业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联合体协议分工所承担的专业工作对应各自的专业资质认定；

3.2.4其他：联合体牵头人必须为具备相应施工资质且承担施工工作的单位；联合体成员（非牵头人）必须为具备相应设计资质且承担设计任务的单位，提供有效的联合体协议书并明确责任分工。

3.3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联合体投标的，承担施工工作的联合体成员均应提供）；

3.4投标人（如为联合体投标的，则为牵头人）自2019年1月1日以来完成过单个合同总建筑面积（含地下室、架空层建筑面积）26000平方米或以上的公共建筑类施工总承包业绩；【公共建筑仅指科教文卫建筑（包括文化、教育、科研、医疗、卫生、体育建筑等）】

3.5企业主要负责人（法定代表人、企业经理、企业分管安全生产的副经理、企业技术负责人）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联合体投标的，承担施工工作的联合体成员均应提供）。

（二）拟派项目负责人、设计负责人、施工负责人（建造师）：

3.7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一级注册建造师资格(建筑工程专业)或一级注册建筑师或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或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房屋建筑工程专业)执业资格；投标人拟派的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不可以兼任；同时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联合体投标的，承担施工工作联合体成员拟派项目负责人的须提供）；

3.8拟派设计负责人具有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联合体投标的，设计负责人须由承担设计工作的联合体成员委派）；

3.9拟派施工负责人具有一级注册建造师（建筑工程专业）资格，同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联合体投标的，施工负责人须由承担施工工作的联合体成员委派）；

3.10如拟派项目负责人或施工负责人在投标截止日存在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含工程总承包项目中担任施工负责人）的，不得以拟派项目负责人或施工负责人的身份参加本次投标；

3.11拟派项目负责人为注册监理工程师的，不允许同时在其他项目担任总监理工程师。

（三）其他：

3.12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配备人数不少于2个。联合体投标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须由承担施工工作的联合体成员委派；

3.13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未被列入建筑市场失信黑名单（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黑名单记录、失信联合惩戒记录和省级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严重失信名单的信息为准）；

3.14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自2021年01月01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无行贿犯罪记录；

3.15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自2021年01月01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16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17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有效期内）并共享至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3.18省外企业应按规定办理“省外建设工程企业进浙备案”手续；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其相关附件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网址：<http://ggzyjy-eweb.wenzhou.gov.cn/>）；

4.2招标文件下载网址：潜在投标人登录（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网址：<http://ggzyjy-eweb.wenzhou.gov.cn/>）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4.3招标文件网上传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4.4未在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电子交易平台注册并办理CA的投标人，请到温州市政务服务管理中心办理，详见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企业注册及CA网址（<http://ggzyjy-eweb.wenzhou.gov.cn/col/col1229641170/index.html>）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4年08月12日09时30分，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为：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网址：<http://ggzyjy-eweb.wenzhou.gov.cn/>。

## 6. 招投标方式

6.1公开招标。

6.2不采用评定分离。

##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温州技师学院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大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温州市瓯江口瓯帆路1600号	地址：温州市鹿城区会展路1288号世界温州人家园3幢7楼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人：王女士
电话：0577-86535811	联系电话：0577-88668023/13205773199

2024年07月12日